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6年3月2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22)。根据相关规定要求,现将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 1.会议召集人: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4月15日(周五)下午13:30;
 - 3.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14日(周四)—2016年4月15日(周五)
 -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14日下午15:00—2016年4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4.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8日(周五)
 -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1813大会议室(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702号18楼)
 -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 7.参加表决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 二、会议出席对象:
- (1)截至2016年4月8日(周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股东均有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和行使表决权;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
- 三、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
 - (1)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 (4)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201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审议《关于201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审议《关于201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核定银行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
 - 注:1.本次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宣读述职报告。
 - 注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应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实施单独计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权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因此议案3、5、6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单独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证券代码: 002637 证券简称: 赞宇科技 公告编号: 2016-026

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3.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 2016年3月2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式

- 1.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及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及办理登记手续;
 - 2.登记时间:2016年4月13—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 3.登记地点: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1813会议室(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702号)。
-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6年4月14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其它事项

-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顺利入场;
-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 4.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702号
- 5.会议联系人:任国晓、郑东乐
联系电话:0571-87830848 传真:0571-87830847
- 5.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形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与网络投票。

1.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年4月15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方式操作。
 - (2)投票代码:362637;投票简称:赞宇投票。
 - (3)股东投票的身份认证程序:
 - A.买卖方作为买入股票
 - B.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依次类推,具体如下:
2. 采用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14日15:00—至2016年4月15日15:00。
 -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总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
- 服务密码激活后可长期使用,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25918485 25918486 传真:0755-2591848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76号文《关于核准宁波宜科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宁波宜科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汉领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股权登记日2014年10月2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总股本202,248,9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配售新股,共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60,674,670股,配股价格5元/股,截至2014年10月30日止,公司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8,532,95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2,664,78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计人民币15,418,476.3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7,246,303.65元,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证字[2014]第11488号”验资报告。

2015年11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汉领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88号),汉领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联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普通股3,640,511股,其中,向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信财富1号及万年县吉诺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三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2,143,79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65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6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7,400,000.00元,以上增发新股的募集资金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1月26日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5]100117号)。

截至公司2015年12月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完毕,前次募集资金募集,保留在上市公司中的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42,600,000元变更为投资年产6,000万颗高像素手机镜头产业化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公司重新与宁波银行银信行业支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东湖支行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 序号 | 甲方 | 乙方 | 丙方 | 丁方 | 备注 |
|----|----|------------|--------------------|----|--------|
| 1 | 公司 | 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江西 | 三方监管协议 |
| 2 | 公司 | 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 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西藏 | 四方监管协议 |
| 3 | 公司 | 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 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西藏 | 四方监管协议 |

(一)、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宁波银行银信行业支行(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5010122000527807,截止2016年1月15日,专户余额为161,860,401.26元,该专户仅用于甲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16-021

联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年产6,000万颗高像素手机镜头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项目实施,以及其他因甲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除经甲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不得作其他用途。原三方监管协议终止后,募集资金专户账户继续有效,不再重新开立。

如甲方计划以专户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甲方承诺上述专户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资金管理,并通知丙方,上述承诺不得随意变更。

甲、乙、丙三方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及与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定期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及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丙方作为甲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及与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丁方每季度对甲方、乙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及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五、甲方作为甲方指定的独立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及与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丁方每季度对甲方、乙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及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六、丙方作为甲方指定的独立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及与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丁方每季度对甲方、乙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及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七、乙方作为甲方指定的独立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及与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丁方每季度对甲方、乙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及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八、丙方作为甲方指定的独立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及与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丁方每季度对甲方、乙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及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九、丙方作为甲方指定的独立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及与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丁方每季度对甲方、乙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及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十、丙方作为甲方指定的独立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及与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丁方每季度对甲方、乙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及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证券代码:600973 证券简称:宝胜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22
债券代码:122226 债券简称:12宝胜创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投资标的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投资金额:19,047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拓展高端电线电缆市场以及满足公司航空/航天导线等高端线缆产品对精密导体需求,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胜股份”)拟由全资子公司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精密”)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该项目预计投资金额为19,047万元,用地面积约40亩,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宝胜精密,无其他投资主体。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本次投资的主体为宝胜精密,宝胜精密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卢宝军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11,147.88万元
住 所:苏州经济开发区北路国宝胜科技园
经营范围:铜制品、铝制品(不含冶炼)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宝胜精密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 | 持股比例 |
|--------------|-------------|------|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 11,147.88万元 | 100% |
| 合计 | 11,147.88万元 | 100% |

3.宝胜精密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14年度 | 2015年度(未经审计) |
|------|------------------|------------------|
| 总资产 | 1,682,929,546.66 | 778,694,544.05 |
| 净资产 | 143,800,164.88 | 158,068,829.25 |
| 营业收入 | 9,371,891,842.32 | 9,591,569,429.23 |
| 净利润 | 3,907,184.18 | 14,548,555.41 |

三、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 2.项目建设规模: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证券代码:002631 证券简称:德尔未来 公告编号:2016-48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投资标的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投资金额:19,047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拓展高端电线电缆市场以及满足公司航空/航天导线等高端线缆产品对精密导体需求,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胜股份”)拟由全资子公司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精密”)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该项目预计投资金额为19,047万元,用地面积约40亩,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宝胜精密,无其他投资主体。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本次投资的主体为宝胜精密,宝胜精密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卢宝军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11,147.88万元
住 所:苏州经济开发区北路国宝胜科技园
经营范围:铜制品、铝制品(不含冶炼)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宝胜精密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 | 持股比例 |
|--------------|-------------|------|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 11,147.88万元 | 100% |
| 合计 | 11,147.88万元 | 100% |

3.宝胜精密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14年度 | 2015年度(未经审计) |
|------|------------------|------------------|
| 总资产 | 1,682,929,546.66 | 778,694,544.05 |
| 净资产 | 143,800,164.88 | 158,068,829.25 |
| 营业收入 | 9,371,891,842.32 | 9,591,569,429.23 |
| 净利润 | 3,907,184.18 | 14,548,555.41 |

三、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 2.项目建设规模: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证券代码:002631 证券简称:德尔未来 公告编号:2016-48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投资标的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投资金额:19,047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拓展高端电线电缆市场以及满足公司航空/航天导线等高端线缆产品对精密导体需求,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胜股份”)拟由全资子公司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精密”)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该项目预计投资金额为19,047万元,用地面积约40亩,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宝胜精密,无其他投资主体。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本次投资的主体为宝胜精密,宝胜精密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卢宝军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11,147.88万元
住 所:苏州经济开发区北路国宝胜科技园
经营范围:铜制品、铝制品(不含冶炼)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宝胜精密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 | 持股比例 |
|--------------|-------------|------|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 11,147.88万元 | 100% |
| 合计 | 11,147.88万元 | 100% |

3.宝胜精密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14年度 | 2015年度(未经审计) |
|------|------------------|------------------|
| 总资产 | 1,682,929,546.66 | 778,694,544.05 |
| 净资产 | 143,800,164.88 | 158,068,829.25 |
| 营业收入 | 9,371,891,842.32 | 9,591,569,429.23 |
| 净利润 | 3,907,184.18 | 14,548,555.41 |

三、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 2.项目建设规模: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16-015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投资标的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投资金额:19,047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拓展高端电线电缆市场以及满足公司航空/航天导线等高端线缆产品对精密导体需求,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胜股份”)拟由全资子公司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精密”)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该项目预计投资金额为19,047万元,用地面积约40亩,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宝胜精密,无其他投资主体。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本次投资的主体为宝胜精密,宝胜精密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卢宝军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11,147.88万元
住 所:苏州经济开发区北路国宝胜科技园
经营范围:铜制品、铝制品(不含冶炼)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宝胜精密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 | 持股比例 |
|--------------|-------------|------|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 11,147.88万元 | 100% |
| 合计 | 11,147.88万元 | 100% |

3.宝胜精密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14年度 | 2015年度(未经审计) |
|------|------------------|------------------|
| 总资产 | 1,682,929,546.66 | 778,694,544.05 |
| 净资产 | 143,800,164.88 | 158,068,829.25 |
| 营业收入 | 9,371,891,842.32 | 9,591,569,429.23 |
| 净利润 | 3,907,184.18 | 14,548,555.41 |

三、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 2.项目建设规模: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份财务数据简报

●投资标的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投资金额:19,047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拓展高端电线电缆市场以及满足公司航空/航天导线等高端线缆产品对精密导体需求,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胜股份”)拟由全资子公司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精密”)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该项目预计投资金额为19,047万元,用地面积约40亩,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宝胜精密,无其他投资主体。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本次投资的主体为宝胜精密,宝胜精密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卢宝军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11,147.88万元
住 所:苏州经济开发区北路国宝胜科技园
经营范围:铜制品、铝制品(不含冶炼)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宝胜精密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 | 持股比例 |
|--------------|-------------|------|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 11,147.88万元 | 100% |
| 合计 | 11,147.88万元 | 100% |

3.宝胜精密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14年度 | 2015年度(未经审计) |
|------|------------------|------------------|
| 总资产 | 1,682,929,546.66 | 778,694,544.05 |
| 净资产 | 143,800,164.88 | 158,068,829.25 |
| 营业收入 | 9,371,891,842.32 | 9,591,569,429.23 |
| 净利润 | 3,907,184.18 | 14,548,555.41 |

三、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 2.项目建设规模: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证券代码:000014 证券简称:沙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9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投资标的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投资金额:19,047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拓展高端电线电缆市场以及满足公司航空/航天导线等高端线缆产品对精密导体需求,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胜股份”)拟由全资子公司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精密”)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该项目预计投资金额为19,047万元,用地面积约40亩,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宝胜精密,无其他投资主体。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本次投资的主体为宝胜精密,宝胜精密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卢宝军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11,147.88万元
住 所:苏州经济开发区北路国宝胜科技园
经营范围:铜制品、铝制品(不含冶炼)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宝胜精密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 | 持股比例 |
|--------------|-------------|------|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 11,147.88万元 | 100% |
| 合计 | 11,147.88万元 | 100% |

3.宝胜精密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14年度 | 2015年度(未经审计) |
|------|------------------|------------------|
| 总资产 | 1,682,929,546.66 | 778,694,544.05 |
| 净资产 | 143,800,164.88 | 158,068,829.25 |
| 营业收入 | 9,371,891,842.32 | 9,591,569,429.23 |
| 净利润 | 3,907,184.18 | 14,548,555.41 |

三、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 2.项目建设规模:项目达产后,精密导体的年度产能预计可达到22.5万吨。

证券代码:000014 证券简称:沙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9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投资标的名称:特种高端线缆用精密导体扩产项目
●投资金额:19,047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三、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变动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变动原因:报告期内深圳本地无销售项目,毛利率相对降低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我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二日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电子邮箱地址:ca@szse.cn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1日

附:授权委托书

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委托人)现为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赞宇科技”)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

理人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出席赞宇科技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委托人/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 议案 | 表决意见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4.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5.审议《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议案》; | | | |
|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7.审议《关于201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8.审议《关于201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核定银行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注: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之一打“√”,都不打或多打“√”视为弃权。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本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1.是 □ 2.否 □

参加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深股通股票卡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2016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附:参会回执

截止2016年4月8日,本人/本公司/本机构持有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

持有股数:
股票代码:
姓名(签字或盖章):
时间:
注:授权委托书、参会回执均须复印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25918485 25918486 传真:0755-25918487

(三)、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东湖支行》:
注:乙方计划在专户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乙方承诺上述专户到期后将及时